**入园准备之资料**

新学期就要开始了，家长在宝宝正式上学之前要仔细询问幼儿园的相关规定。

1、家长携带儿童，同时带好户口簿、预防接种卡、独生子女证，在规定时间内到附近托儿所、幼儿园办理报名手续。

2、港、澳、台人士子女，按照相对就近原则入园。同时按有关规定收费，港、澳人士子女，家长（或法定监护人）需到侨务办公室开具《来沪就读证明》，台湾人士子女，家长（或法定监护人）需持《台胞证》。

4、持有外国护照，但无引进人才类《上海市居住证》的外籍人士，或持有外国护照的子女，原则上相对就近入园，或到本区部分可招收外籍儿童的幼儿园和设立境外班的幼儿园报名，其入学收费、学籍管理等均按照教育部门有关规定执行。

5、进城务工人员的子女入园，父母必须持有关门颁发的《暂住证》、综合保险缴纳证明、房屋所有权证或房屋租赁合同（属本区范围并且房产持有人为幼儿的父母）等相关证件的原件和复印件（一份），到居住地附近的幼儿园办理登记手续，在招生名额允许的情况下作统筹安排。